

[首页](#)[学院概况](#)[师资队伍](#)[教学工作](#)[科研与学科建设](#)[党建工作](#)[学生工作](#)[院领导信箱](#)

国家一流课程成果《刑法学总论导学教程》出版

2022-01-21

西南政法大学“首批国家线下一流本科课程”《刑法学总论》（2020年11月入选）建设的阶段成果《刑法学总论导学教程》，于2021年11月由法律出版社出版。

本教程作为西南政法大学的规划教材，是用作本校法学本科专业“马工程”刑法学教材和本校刑法学科组织编写的相关教材的配套教学用书而编写的，是西南政法大学2018年校级重大课改项目“《刑法学总论》教学改革的探索与实践”、重庆市2019年高等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新时代本科‘金课’建设的探索与实践”、教育部2020年“首批国家级线下一流本科课程《刑法学总论》”的阶段性成效总结与成果提炼。

西南政法大学刑法学科向来重视课程建设。《刑法学》是本学科的传统优势课程，自1952年8月西南革命人民大学政法系筹建西南政法学院刑法学科至今，其先后在蔡燕萍、邓又天、伍柳村、赵念非、董鑫、赵长青、陈忠林、梅传强、石经海等刑法学科带头人（负责人）和学科全体老师的共同努力下，先后建为重庆市精品课程（2004年）、重庆市精品资源共享课（2013年）、重庆市精品视频公开课（2014年）、重庆市研究生优质课程（2015年）、重庆市一流本科课程（2020年）和教育部首批国家级线下一流本科课程（2020年）。

本教程所依托的《刑法学总论》“国家级线下一流本科课程”探索，其教学模式主要是针对我国新时期本科教学普遍存在的课程思政未能融合、学生学习不够投入、教师教学不够敬业、考核方式不够科学等突出问题，基于“德法兼修”的法治人才培养理念、“课程育人”的课程思政理念、“有效过程学习”的学生学习主体理念、“一切为了学生”的潜心教书育人理念和“问题导向”的靶向教育理念，将“课程思政”“专业思维”“能力培养”人才培养核心要素融入全部教学内容和任务中，并分流到“课前-课上-课后”三个阶段，通过“课前自主学习-课上交流解惑-课后总结提升”方式方法，以“集体备课”“团队管理”“扣分制考核”措施保障其有效完成。

在以上模式中，学生始终是教学任务的完成主体（教师只是主导者），并使“教学互动”贯穿“课前-课上-课后”的整个教学过程中。其中，在课前，学生需将那些基础性内容消化吸收掉；在课上，教师主要交流解惑那些学生有疑惑，或教师认为是重难点或需拓展的内容；在课后，学生需就每次课进行总结，梳理本次课的收获与尚存在的疑惑，提出对教学的意见和建议，教师据此予以评估自己教学效果和对此予以集体答疑。

为保障以上要求的有效实现，采取了强有力的“全过程集体备课”“多层级教学管理”“扣分制过程考核”等措施，确保教学任务、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教学投入、教学效果、教学方案等落到实处。

以上探索，于2019年在法学院6个教学班进行了教学试点实践，较好地解决了前述突出教学问题，而且还促进了教与学的良性循环和学风的提升，并附带解决了课堂教学课时不足等问题。现本改革已先后于2020年上半年推广应用到全校24个教学班（30-110人）、于2021年上半年推广应用到全校48个教学班（30-70人）的《刑法学总论》教学，于2021年下半年推广应用到全校29个教学班（30-120人）的《刑法学分论》教学。

